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89 臺北市朱崙街 20 號
承辦人：陳宛婷
電話：02-87711863
傳真：02-27409842
電子信箱：ating@mail.s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網球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12 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競(三)字第 111003755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原定 111 年 10 月 7 日至 9 日辦理「2022 OEC JUNIOR 盃全國網球團體錦標賽(T-1)」，因受天候因素影響延期至 111 年 10 月 21 日至 23 日於原場地（臺北市立網球中心）舉辦一事，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 111 年 10 月 11 日網協字第 1110000366 號函。
- 二、請將本案備查文號併列競賽規程，並將旨揭異動資訊確實通知參賽相關人員，俾維護參加者權益，同時於貴會網站公告周知，其餘事項請依本署 111 年 8 月 11 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 1110029526 號函辦理。
- 三、考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維持現行防疫措施，貴會舉辦旨揭賽事日期雖自 111 年 10 月 21 日開始，請貴會屆時確實依指揮中心宣布之疫情警戒標準及臺北市政府防疫規定，嚴格落實辦理防疫相關計畫提報程序及措施內容。

正本：中華民國網球協會

副本：本署競技運動組

電 2022/10/13 文
交 10:38:19 換 章

請國內組依說明辦理

郭晴霞
10/13
15:44